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鄭茹方
電話：03-5220097
電子信箱：04808@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200846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376580000A_1120084627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2)」，請轉知貴校教師報名參與，參與師長相關假務請本權責逕依本市國中小教師公假核給原則核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26日臺教師(三)字第1120051147號函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辦理資訊，說明如下：
 - (一)時間：112年6月10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中午12時，課程安排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校區博愛樓3樓R317教室(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
 - (三)參加對象：
 - 1、請各縣市邀請具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資格者或未來擬擔任該課程講師者。
 - 2、對課程主題有興趣之教師。

教務處 112/05/31 15:12



1120002370

有附件

(四)錄取名額：40人，另設定候補名額。

(五)報名方式：請至該計畫網站報名，連結如下，

<https://sites.google.com/view/ntnutpd/>。

(六)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2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止。

三、如因政府公告各類傳染病疫情防疫需求，須調整為線上研習方式辦理，本計畫將另行通知參與者。

四、檢附實施計畫一份。

五、若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本計畫承辦人曾勤樸助理，電話：02-7749-1228，電子信箱：ntnutdo@gmail.com。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